

证券代码：400036 证券简称：“环保5” 公告编号：2015-052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特环”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9月28日上午9: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9月23日前通过书面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刘宇昕主持。公司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创盛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对佛山市天创中电经贸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进行的股权收购议案。

其议案主要内容为：

一、同意北京天创盛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对佛山市天创中电经贸有限公司（简称“佛山中电”）进行股权收购，具体如下：

1、同意公司以191.1万元的价格收购陈启宇在佛山中电36.75万元的出资相应的3.50%股权；

2、同意公司以54.6万元的价格收购王永鑫在佛山中电10.5万元的出资相应的1.00%股权；

3、同意公司以81.9万元的价格收购王禹林在佛山中电15.75万元的出资相应的1.50%股权；

4、同意公司以54.6万元的价格收购吴丹丹在佛山中电10.5万元的出资相应的1.00%股权；



5、同意公司以 109.2 万元的价格收购余洋在佛山中电 21 万元的出资相应的 2.00%股权；

6、同意公司以 109.2 万元的价格收购张虹在佛山中电 21 万元的出资相应的 2.00%股权；

7、同意公司以 54.6 万元的价格收购张亮在佛山中电 10.5 万元的出资相应的 1.00%股权。

二、同意任命董事周洲、吴婧和傅晋豫共 3 人；同意任命监事李晓庚 1 人。

三、同意就上述变更内容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收购事项所涉及的资产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故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